

##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周军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羽明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持股 5%以上股东周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818,9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5%，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12.99%）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羽明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羽明华”）持有公司股份 4,163,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2.10%）计划在 2026 年 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 2%。

截至 2026 年 5 月 7 日，周军先生及海南羽明华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2,754,800 股公司股份，合计持股比例由 14.92%减少至 13.55%，股份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近日，公司收到周军先生及海南羽明华出具的《股份变动情况的告知函》，2026 年 5 月 8 日，周军先生及海南羽明华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645,1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82%，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3%，合计持股比例由 13.55%

减少至 12.73%，股份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截至目前，周军先生及海南羽明华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8日，周军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125,1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海南羽明华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1,520,0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6%；合计减持公司 1,645,1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82%，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3%。

截至 2026 年 5 月 8 日，周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羽明华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 25,582,715 股，持股比例为 12.73%，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5,122,475 股，有效表决权比例为 12.50%。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周 军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羽明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控股大道 1 号洋浦迎宾馆 3 层蓝宝石厅 3055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5 月 8 日	
股票简称	中旗新材	股票代码	00121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合计	27,227,815	13.55	25,247,575	12.56	25,582,715	12.73	25,122,475	12.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63,584	3.91	5,883,344	2.93	6,218,484	3.09	5,758,244	2.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364,231	9.64	19,364,231	9.64	19,364,231	9.64	19,364,231	9.64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1、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减持股份计划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披露的《关于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p> <p>2、公司股东周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羽明华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p> <p>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6、备查文件

股份变动情况的告知函。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股份的比例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送的总股本 200,959,624 股计算得出；

2、按照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量 2,274,408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周军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羽明华持有股份总数占公司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比例由 13.70%变动至 12.88%，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比例由 12.71%变动至 12.64%；

3、本公告表格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2025年6月19日，海南羽明华、周军先生与星空科技签署关于《表决权放弃及控制权稳定相关事项之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自《表决权放弃及控制权稳定相关事项之协议》生效之日起18个月内，海南羽明华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转让后剩余所持有中旗新材17,104,440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表决权放弃及控制权稳定相关事项之协议〉暨公司完成控制权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特此公告。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